##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, 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 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 由监事会主席傅若雪女士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 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 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 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8日